

西勘合字JY(20<sup>25</sup>)754

## 自然资源卫星应用技术中心建设 及运行维护项目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自然资源卫星应用技术中心建设及运行维护项目

委托方（甲方）：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服务方（乙方）：西安市勘察测绘院

签订地点：陕西省西安市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19日

甲方（委托方）：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服务方）：西安市勘察测绘院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方通过单一来源采购，确定乙方为成交单位。甲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 一、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卫星应用技术中心建设及运行维护项目

## 二、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如下：

### （一）中心城区卫星遥感变化监测

以西安市中心城区（766 平方公里）为覆盖范围，依托高分辨率、高频次卫星遥感数据资源，开展常态化地表区域变化监测，提取变化图斑，并向无人机作业队伍发送详查指令。卫星遥感影像分辨率为 0.8 米，监测频率为 2 期/月（在天气因素不影响影像质量条件下实施）。

### （二）卫星遥感应用服务

1. 数字底图更新服务：利用卫星立体像对数据，生产西安市秦岭重点区域三维立体影像底图，不少于 200 平方公里。

2. 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监测：利用多时相遥感影像比对，快速发现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区域内变化情况，生成变化图斑，支撑无人机进一步详查工作。

3. 交通路网监测：基于多源卫星遥感数据，获取铁路、公路及市政道路等矢量要素，形成交通路网矢量数据集，为智慧交通建设提供动态空间底图。

4. “土地供应”批后监管：围绕用途管制“土地供应”核心业务环节，利用卫星遥感手段监测土地利用现状，辅助判断是否净地出让等情形，利用多时相遥感影像变化发现，及时监测工程开工进度。

5. 中心城区地表形变监测：对中心城区按照年度开展 InSAR 形变监测，形成形变速率图和累积形变量图，结合城市地裂缝情况，进一步分析我市中心城区地表形变情况。

6. 秦岭山区地质灾害监测：对秦岭重要灾害易发区按照年度由高精度遥感+InSAR 进行“普查”，形成 InSAR 形变速率图和累积形变量图；重点形变区采用无人机建立倾斜三维模型，开展“详查”，最后进行地面核实，实现高效识别地质灾害隐患点。

### （三）成果数据“一张图”集成共享

将调查监测成果进行技术处理，为“资源规划一张图”提供标准化集成接口，进一步丰富“一张图”数据成果体系，便于业务人员快速查询、叠加分析、协同应用。原始成果数据同步汇交。

### （四）卫星遥感技术共享服务

1. 卫星应用培训：邀请行业专家、科研院所、知名企业或

自行组织开展卫星应用培训，培训次数不少于 3 次。

2. 指导县(乡)级节点建设：指导、推进县（乡）级部门开展节点建设工作，提供数据、平台和技术服务支撑；制作会议展板、宣传册，开展“世界地球日”宣传工作。

#### （五）数据和软硬件采购

1. 卫星影像采购：采购 0.8 米卫星遥感影像，覆盖中心城区范围，支撑城市变化监测和相关业务，频次为 2 期/月（在天气因素不影响影像质量条件下实施）。

2. 干涉 SAR 数据采购：采购合成孔径雷达遥感数据，覆盖全市重点区域，约 3000 平方公里，共计 12 期，实现对地表形变识别和地质灾害监测。

3. 遥感影像解译软件：提供遥感影像解译功能，可利用遥感影像解译算法模型，对各类遥感影像智能解译，提高图斑变化识别效率。

4. 图形工作站采购：采购国产高性能图形工作站 6 台、国产高性能移动图形工作站 2 台，用于遥感数据处理和模型生产工作。

### 三、合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服务期限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

### 四、合同价款及款项结算

（1）本合同总价款：464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陆拾肆万伍仟元整）。

(2) 款项结算：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总额的 40%，计人民币：1858000.00 元（大写：壹佰捌拾伍万捌仟元整）；为保障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乙方提交阶段性建设成果，经甲方确认成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总额的 40%，计人民币：1858000.00 元（大写：壹佰捌拾伍万捌仟元整）；

乙方合同期限内完成建设内容，经验收通过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计人民币 929000.00 元（大写：玖拾贰万玖仟元整）。

(3) 乙方应于甲方每次付款前，根据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供该次付款等额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有权对协议约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督权；有权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当遵守执业准则和恪守职业道德，保证在甲方现场的乙方工作人员严格遵守甲方现场管理要求和工作纪律。

(2)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履行的过程中，不允许利用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工作条件，进行与本项目无关的工作。

如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遭受经济损失及法律追诉，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等），由乙方完全承担。

（3）乙方在提供服务期间，服务人员应严格遵守甲方的相关制度，按照甲方的要求对各业务数据和基本情况进行保密，不能将本合同工作成果所涉资料提供给第三方或用于其他非本协议用途。同时乙方应保证所涉文件资料的存放安全，以防止非相关人员接触，并确保该资料不致泄密。

（4）乙方应保证其向甲方提交的所有工作成果不得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益，也不得与第三人存在任何形式的纠纷。甲方因使用乙方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乙方应当积极协助解决，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及时、完整的赔偿。

## **六、质量要求**

乙方所提供服务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乙方必须满足合同服务期内，负责给甲方提供卫星中心建设及运维服务，确保服务的稳定性及业务常态化，保证市级卫星中心高效运行并发挥其服务作用。

## **七、成果交付要求**

### **（一）进度要求**

#### **1、数据采购**

合同期限内提交相关成果。

#### **2、资源规划数据更新维护部分**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期结束，开展卫星遥感应用服务、

技术共享服务和“一张图”集成共享相关工作。

## （二）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①《遥感影像平面图制作规范》 GB/T 15968-2008

②《基础地理信息数字成果 1:5000 1:10000 1:25000 1:50000 1:100000 数字正射影像图》（CH/T 9009.3-2010）；

③《基础地理信息数字产品元数据》（CH/T 1007-2001）；

④《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23）；

## （三）验收形式

乙方完成所有建设内容，并提交建设成果后，由甲方组织现场专家验收会，进行项目终验。

## （四）成果交付要求

项目验收时需提交遥感影像采购数据和调查监测成果数据；项目验收时需提交各类服务形成相关报告文档，提交甲方进行审核，并修改完善。

## 八、技术服务

合同期内，乙方负责及时给甲方提供技术支持，确保服务的稳定性及业务常态化，配置遥感、地理信息、测绘、资源规划、计算机等多学科专业团队开展具体工作。

## 九、违约责任

1. 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或者不适当履行本协议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价款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给甲方，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等），违约方还应及时、完整的赔偿。若守约方选择继续履行的，合

同继续履行，违约方应当按照前述约定继续承担违约责任。

2. 经甲方审查发现，乙方未按国家或省、市有关技术标准、规程、规定完成任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或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等），乙方还应及时、完整的赔偿。如要求乙方返工，应修改直至达到标准，且乙方不得要求返工期间产生的费用。

## 十、争议解决

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 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 十一、其他条款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叁份。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2. 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尾部写明的地址和方式作为本合同下通知事项以及所涉债务/义务的催收和诉讼（仲裁）文书（包括但不限于起诉状（或仲裁申请书）及证据、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判决书（裁决书）、裁定书、调解书、执行通知书、限期履行通知书等诉讼审理以及执行阶段法律司法文书）送达地址和送达方式。上述法律文书以本合

同写明的任一方式送达到上述任一地址，均视为送达（指定代收人送达视为送达）。如上述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有变更的，一方应当提前十个工作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因一方提供地址错误或未及时向其另一方进行地址变更通知而引起送达不能或引起的退函视为送达。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 甲 方                                                                                                      | 乙 方                                                                                                       |
|----------------------------------------------------------------------------------------------------------|-----------------------------------------------------------------------------------------------------------|
|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br>(盖章)<br> | 西安市勘察测绘院<br>(盖章)<br>    |
| 地址：西安市市级机关凤城九路办公区 1 号楼                                                                                   |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东段 29 号                                                                                    |
| 邮政编码：710000                                                                                              | 邮政编码：710000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br>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br> |
| 电话：029-61329399                                                                                          | 电话：029-82258097                                                                                           |
|                                                                                                          | 开户银行：工行西安兴庆路南段支行<br>账号：37000228092005904                                                                  |
| 日期：2025年 12 月 19 日                                                                                       | 日期：2025 年    月    日                                                                                       |

